

融捷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融捷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为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的有效期为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之日起一年内。

授信形式及用途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票据贴现等综合业务，具体合作银行及最终融资额、形式后续将与有关银行进一步协商确定，并以正式签署的协议为准。在上述授信额度内，根据公司资金状况和业务需要适时向银行申请融资敞口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融资，并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为办理上述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申请及后续相关借款事项，拟授权公司总经理或其指定的授权人代表公司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办理相关手续，并在上述授信额度内签署一切与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法律文件。前述授权有效期与上述额度有效期一致。

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总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二、董事会意见

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有利于满足公司经营发展中的资金需求，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满足了公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 1、《融捷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融捷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融捷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4日